合同编号：2026-383
合同类别：信　　息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超融合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江苏博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 江苏中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就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超融合设备采购 项目对外公开招标（招标编号： JSZC-320700-ZCZC-G2026-0009 ）。经过专家评审，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遵循平等互利、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和特点，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内网超融合设备	新华三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H3C R4900 G5	台	4	251,000.00	1,004,000.00
2	外网超融合设备	新华三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H3C R4930 G5	台	2	121,000.00	242,000.00
3	项目集成及数据迁移	江苏博融	江苏博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博融项目集成及数据迁移服务	项	1	99,000.00	99,000.00
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肆万伍仟元整（小写：¥1,345,000.00）							

注：合同价款已包含货物生产（含所有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包装、运输（运抵甲方现场）、保险、检测检验、安装调试、管理费、产品保护、技术服务、税金、利润、相关部门验收、不可预见及其它相关所有费用，直至交付甲方使用。

二、质量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若国家没有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则应行业内公认的最新标准执行。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并完全符合国家规定及甲方需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全部货物的规格型号、材质、颜色、品牌、等级、质量标准及所有配件等完全符合甲方和国家行业标准的要求。

4、乙方所供的全部货物到达现场后必须通过甲方、监理单位（如有）书面验收合格，货物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标准执行。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5、如需质检，乙方应确保货物质量通过质检部门的抽检和测试，保证验收合格。无论检测结果合格与否，其检测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检测或验收不合格，其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乙方所供的全部货物经安装、调试等工作，且必须通过甲方、监理单位（如有）以及相关部门书面验收合格。

三、交货和验收

1、乙方在接到甲方采购清单后__30__天内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随货需提供产品附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说明书、出厂合格证、保修卡、保险证明等。如遇甲方急用，乙方应在甲方通知次日将所订货物送到指定的地点。

2、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和造成甲方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3、包装要求：乙方保证货物的包装符合运输的要求，足以保护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不受锈蚀、损坏或灭失。

4、乙方负责将货物运输至约定的交货地点并交付予甲方，并支付因运输货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货物运输途中的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5、货物抵达目的地后的检验程序和期限

货物抵达交货地点后，乙方及时通知甲方进行收货检验，甲方接到通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安排人员对货物是否符合要求、安装调试是否合格及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进行检验。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盖章，甲方有权根据验收情况要求乙方作退换货处理。

6、乙方委派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并提供货物安装调试的一切技术支持。安装调试的具体时间由甲方提前 3 天通知乙方，甲方保证乙方在安装中电和水的正常使用。

7、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技术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并可立即要求退换。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在甲方将所有的货物按招标文件要求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检测验收后，发现有其他非故意的损坏或质量问题的，由乙方立即予以更换，不得拒绝和延误。

8、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9、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0、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做出验收结果报告；安装调试费用由乙方负责。

11、在系统交付验收时，应提供本项目所有的安装、测试、培训等文档，并最终提供总集成服务的所有相关技术文档。

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

1、质保期：自甲方签署验收合格单之日起计算，为期___3___年，乙方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除人为及不可抗力引起的损坏）。

2、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约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3、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维修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在甲方通知时间内未到场维修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

4、质保期内，对设备质量实行三包，免费提供维修和维护服务，质保期后保证零配件正常供应，只按成本标准价收配件费，人工费等其他所有费用全免，出保后甲方可自主选择是否由乙方维保。如果有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损坏，乙方对产品予以维修或更换，全部服务费和更换产品或配件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将向甲方提供优质的售后技术支持服务，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保证 30 分钟到现场处理，如故障不能排除，乙方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提供解决方案和现场服务，待产品运行正常后撤离现场。如遇特殊情况，乙方承诺无法现场解决问题，乙方需提供备机服务保障正常工作。

6、乙方定期对产品进行预维护保养，以防患于未然。在整个产品运行过程中，乙方帮助甲方解决在应用过程中遇到的各种技术问题。

7、对于质保和备品备件的服务和销售承诺，投标文件优于本条款的，乙方按照商谈文件承诺执行。

8、乙方拥有完善标准的售后服务体系和专业的服务团队。设备在质保期内出现故障时，应在十分钟内予以响应，1 小时内赶赴用户现场，2 小时内予以修复；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上门巡检、排障、升级安装、性能优化等服务。

五、货款支付

自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根据项目验收条款完成《项目验收报告》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70%。

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否则自行承担延迟付款的责任。

六、技术培训服务要求

1、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培训时留存培训记录。

2、乙方提供详细技术资料并免费按甲方要求进行技术培训。

培训的内容及方案应由双方协商制定，乙方前来进行技术培训人员的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七、设备集成服务要求

本项目所有集成、安装、调试、迁移、优化、整改调整服务，必须完全适配医院现有 IT 架构、医疗业务流程及信息安全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医疗行业业务连续性、数据完整性、网络安全性相关规范，所有实施工作需提前制定专项方案、报备审批，全程留痕、合规落地，具体细化要求如下：

（一）新购设备安装调试及集群无缝扩容服务要求

1、设备部署实施：负责本项目所有新购超融合设备的进场验收、硬件安装、机架部署、线缆规整、链路调试、系统初始化配置、虚拟化平台部署、驱动及兼容性调试等全流程工作，严格按照厂商标准规范及医院机房运维标准实施，确保设备硬件零故障上线、布线规范整齐、标识清晰可查。

2、无缝在线扩容要求：新设备需兼容医院现有超融合集群架构，完成集群节点纳入、资源池合并、存储池扩容、网络策略同步、权限配置对接等操作，实现在线无缝扩容。扩容全过程无需现有集群停机、无需业务下线，不影响集群内所有虚拟机、应用系统、数据库的正常运行，扩容后集群资源统一调度、统一管理、负载自适应适配。

3、扩容后调优验证：扩容完成后需对集群 CPU、内存、存储、网络 IO、数据副本、高可用策略等全维度参数进行优化调试，开展高可用性测试、故障模拟测试，确保扩容后集群性能稳定、兼容性良好、高可用机制正常生效。

（二）现有多类型超融合集群评估、优化及业务迁移整改服务要求

1、全集群摸底评估：对医院内网现存超融合集群开展全面摸底排查，包含硬件设备老化程度、服务器运行年限、硬件故障隐患、虚拟化平台版本、集群性能指标、资源利用率、业务承载情况、数据存储状态、高可用配置、安全策略、运维隐患等内容，形成详细集群现状评估报告、风险评估报告、优化整改方案。

2、老化集群业务治理：针对评估判定的老化严重、性能衰减、故障高发、无法满足现有业务承载及未来扩容需求的集群，制定分级分批业务剥离、虚拟机迁移、数据迁移专项方案。迁移范围涵盖集群内所有虚拟机。

3、集群机房调整迁移：对符合调整条件的老旧集群，完成整体整改优化后，整体迁移部署至医院灾备数据中心，重新完成机房环境适配、网络对接、集群组网配置、灾备联动策略调试、跨机房数据同步配置，调整后集群仅承载灾备业务、非核心业务，禁止承载生产核心业务，充分发挥灾备冗余能力。

（三）双院区负载池化及业务冗余均衡服务要求

1、现有设备利旧要求：全程利旧医院现有成熟设备与系统，充分挖掘现有设备性能及功能，基于现有负载架构完成双院区中间层应用改造优化。

2、双院区资源池化改造：梳理两院区内网中间层应用服务，完成应用资源统一梳理、归类、规整，通过负载均衡策略配置、服务调度配置，实现双院区中间层应用资源池化统一管理，打破单院区资源壁垒，实现跨院区资源互通、统一调度。

（四）外网超融合集群安全优化及物理规整服务要求

1、外网集群专项评估：针对生产数据中心外网超融合集群，开展专项安全评估、架构评估、物理部署风险评估，重点核查内外网设备混放、物理区域不隔离、网络边界模糊、安全防护缺失等风险点，形成外网集群风险评估及整改专项方案。

2、物理位置规整整改：全面梳理外网超融合所有物理服务器、交换机、存储设备、配套硬件，全部迁移、规整至数据中心专用外网物理区域，实现内外网设备物理区域完全隔离，彻底杜绝内外网设备混放、线路交叉、区域混用带来的网络渗透、越权访问、数据泄露等安全风险。

3、合规验收归档：整改完成后出具物理区域规整台账、安全优化配置报告、风险闭环验证报告，确保所有安全隐患全部闭环，符合医院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及行业合规要求。

八、项目实施要求

（一）业务连续性要求

1、项目全过程（设备安装、扩容、迁移、剥离、调整、优化、整改、调试）中，医院所有核心医疗业务（HIS、LIS、PACS、EMR、预约挂号、收费结算、医保对接等）必须全程无中断、无数据丢失，不得影响医院正常诊疗工作。

2、非核心业务实施中断时长严格管控，单次实施中断时长不得超过 15 分钟，且需提前报备甲方、通知相关业务科室，做好提前预警和应急保障

3、所有实施操作必须制定应急预案、回滚方案，若出现业务异常、数据异常、集群故障，需立即启动回滚，快速恢复原有业务状态，全程保障业务连续性、系统稳定性。

（二）实施窗口期管理要求

1、所有迁移、调整、扩容、优化、整改、配置变更等高风险操作，必须严格在医院非业

务窗口期执行（常规为夜间、周末、法定节假日，具体以甲方指定时间为准），工作日诊疗高峰期严禁开展任何影响系统运行的操作。

2、每次实施前需提前提交窗口期实施计划、操作清单、风险说明、应急方案，经甲方审核审批通过后方可进场实施，实施完成后完成系统自检、业务核验，无异常后方可结束窗口期作业。

（三）实施人员资质要求

1、乙方须为本项目组建专属固定实施团队，项目全程驻场实施，不得随意更换核心工程师。团队核心人员必须持有虚拟化、超融合架构、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相关技术认证证书。

2、团队人员需具备医疗行业超融合集群迁移、优化、运维相关项目经验，熟悉医院核心业务架构及运行逻辑，具备故障快速处置、风险预判、应急回滚能力。

3、乙方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清单，实施期间甲方有权核查人员资质及在岗情况，确保项目实施质量、业务连续性、数据完整性全面达标。

九、专利权和货物相关的更改要求

1、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交通费等一切费用。

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第 3 款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除了支付违约金，乙方还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3、本合同范围内的所有货物应为全新、完整的货物及具备所有相关的功能，乙方应无条件提供，由于设计及其它原因所造成的额外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由于甲方要求删除部分货物、功能及其服务，乙方应予在合同总价中扣除该部分的价格。甲方就部分货物及其功能作修改时，乙方应予以充分配合。

4、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国家相应的技术规范作出调整，或货物的技术有了较大的更新，乙方应相应地更改所供货物的相应部件，所发生的费用应只减不增。

十、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照约定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0 天，除了赔付违约金之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通

知到达乙方时解除。

3、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

4、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上述第 3 条处理，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至少 2 倍的实际损失。

5、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将依法向上级招投标机构要求给予乙方列入黑名单的处罚，并保留追究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十一、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一）合同变更

1、如因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发生变化，需变更本合同的，则双方应对相关条款进行依法变更；

2、合同期内，任何一方非因前项原因变更本合同，需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另一方收到书面通知后 30 日内应就变更条款达成一致。如逾期双方仍不能达成一致的，本合同原条款应继续有效，双方必须继续履行。

（二）合同终止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将终止：

1、合同履行完毕、权利义务关系消灭的；

2、国家法律、法规、条例进行调整，禁止本合同延续的；或合同一方被国家执法机关处罚、查封关闭的；

3、一方严重违约（如乙方逾期供货、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导致甲方使用中存在安全风险、以及可能会造成甲方其他严重后果）的；

4、发生严重纠纷、事故，影响医疗秩序的或存在严重纠纷、医疗事故隐患的，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医院声誉情况的；

5、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经双方共同认可的其他可终止合同情况。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更换有

问题商品或部件、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交通费等一切费用。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互补，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 1：技术要求及性能指标

附件 2：服务团队一览表

附件 3：行风建设协议书

甲方：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江苏博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约日期：2026 年 9 月 15 日